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龙生股份，证券代码：002625）于2014年5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因筹划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5月2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33），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26日起继续停牌。

201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4年6月3日、6月10日和6月1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35、2014-037、2014-038），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正在与交易对手磋商交易方案，已经确定2014年4月30日作为资产重组基准日，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因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预计在2014年6月25日前不能完

成重组预案。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停牌延期，最迟不超过2014年8月25日复牌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延期期限内终止筹划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资产重组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关于该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直至发布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公告。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23日